

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
承辦人：蔡孟樺

電話：(02)2191-0189分機2128

電子信箱：sasa20712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部人權字第113025102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本部出版品「《人權搜查客—兩公約人權故事集Ⅲ
（含CEDAW、CRC、CRPD、ICERD）》」之人權教材電子出
版品，請貴機關（單位）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依國家人權行動計畫（2022至2024）之行動42關鍵績效指標2「設置人權工作小組之11個部會應出版兩公約教材」，本部爰依上開計畫於113年3月出版旨揭人權教材。
- 二、旨揭教材同步出版電子書（EPUB）並上傳於國家圖書館，其電子檔（PDF）亦建置於人權大步走網站（路徑：首頁/推動兩公約/兩公約教材；網址：<https://www.humanrights.moj.gov.tw/>），歡迎貴機關（單位）前往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（不含法務部）（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除外）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部直屬各機關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（請視同正本辦理）

